

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 函

地址：220066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1段157
巷2號

承辦人：余昌吉

電話：(02)29596353 分機298

傳真：(02)29645796

電子信箱：ac4723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泰山區明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動防管字第11033665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02019655_110D2003127-01.odt)

主旨：謹訂於110年9月27日至10月18日辦理「繪出與校園犬的幸福時光徵選活動」，敬請將活動訊息於貴校佈告欄或跑馬燈公告周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藉由本活動讓學生畫出心目中的校園犬，推廣生命教育及愛護動物理念，學生自己想像如何正確與犬貓互動，讓動物保護觀念從小紮根，增加學生尊重生命的觀念。

二、繪出與校園犬的幸福時光徵選活動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小學生。

(二)參賽組別：

1、國小高年級組（五、六年級）。

2、國小中年級組（三、四年級）。

3、國小低年級組（一、二年級）。

(三)每組獎勵名額：

1、第一名獎金新臺幣2,000元。

2、第二名獎金新臺幣1,000元。



3、第三名獎金新臺幣500元。

4、佳作獎10名每名獎金新臺幣200元。

5、指導老師將依教育局敘獎方式辦理。

(四)收件說明：親自交件或請學校統一將完成作品郵寄至
22063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一段157巷2號。

(五)徵件日期：110年9月27日至10月18日。

(六)得獎公佈日：110年10月25日。

三、貴校如有意願認養校園犬相關終身優惠如下：

(一)免費狂犬病疫苗及基礎疫苗施打。

(二)免費內外寄生蟲及心絲蟲預防投藥。

(三)醫療及諮詢服務。

(四)校園犬另可向國教署申請校園犬補助經費，詳請可向新
北市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承辦人員：邱先生(02)29603456
分機2636聯繫。

四、檢附繪出與校園犬的幸福時光徵選要點，請惠予公告周
知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各公立國小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